2007年注册会计师考试破产法习题讲解、历年考点(五)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,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240/2021_2022_2007_E5_B9_ B4 E6 B3 A8 c45 240034.htm 第五节 破产债权和债权申报 1.[单项选择题](《应试指南》P259第13题)下列关于债权申报 期限的表述中,符合《破产法》规定的是()。 A.自人民法 院发布受理破产申请公告之日起计算,最短不少于30日,最 长不得超过3个月 B.自人民法院发布受理破产申请公告之日起 计算,最短不少于45日,最长不得超过3个月C.自人民法院发 布受理破产申请公告之日起计算,最短不少于60日,最长不 得超过3个月 D.自人民法院发布受理破产申请公告之日起计 算,最短不少于90日,最长不得超过6个月答案:A考点:破 产法规定的债权申报期限 解析:债权申报期限自人民法院发 布受理破产申请公告之日起计算,最短不得少于30日,最长 不得超过3个月。 提示:注意债权申报期限的内容是新修改 的。注意与公司法、合伙企业法规定的解散时债权人申报债 权的期限区别。另外要注意公司法、合伙企业法规定的期限 相同。 公司解散时债权人申报债权的期限,依据新《公司法 》第186条规定:清算组应当自成立之日起十日内通知债权人 ,并于60日内在报纸上公告。债权人应当自接到通知书之日 起30日内,未接到通知书的自公告之日起45日内(旧法为 "90日内"),向清算组申报其债权。 合伙企业解散时债权 人申报债权的期限。依据新《合伙企业法》规定:清算人应 当自被确定之日起10日内通知债权人,并于60日内在报纸上 公告。债权人应当自接到通知书之日起30日内,未接到通知 书的自公告之日起45日内(旧法为"90日内"),向清算组

申报其债权。 2.[多项选择题]下列债权属于破产债权的是()。 A.破产宣告前发生的虽有财产担保但是债权人放弃优先 受偿的债权; B.债权在破产宣告后产生的利息 C.清算组解除 合同,对方当事人依法或者依照合同约定产生的对债务人可 以用货币计算的债权; D.破产债权人参加破产程序所支付的 费用 E.债务人为保证人的,在破产宣告前已经被生效的法律 文书确定承担的保证责任 答案:ACE 考点:破产债权的范围 解析:根据规定,下列债权属于破产债权:(1)破产宣告 前发生的无财产担保的债权; (2)破产宣告前发生的虽有 财产担保但是债权人放弃优先受偿的债权; (3)破产宣告 前发生的虽有财产担保但是债权数额超过担保物价值部分的 债权; (4)票据出票人被宣告破产,付款人或者承兑人不 知其事实而向持票人付款或者承兑所产生的债权; (5)清 算组解除合同,对方当事人依法或者依照合同约定产生的对 债务人可以用货币计算的债权;注意:该债权以实际损失为 计算原则。违约金不作为破产债权,定金不再适用定金罚则 。(6)债务人的受托人在债务人破产后,为债务人的利益 处理委托事务所发生的债权; (7)债务人发行债券形成的 债权; (8)债务人的保证人代替债务人清偿债务后依法可 以向债务人追偿的债权; (9)债务人的保证人按照《担保 法》第32条规定预先行使追偿权而申报的债权;(10)债务 人为保证人的,在破产宣告前已经被生效的法律文书确定承 担的保证责任; (11)债务人在破产宣告前因侵权、违约给 他人造成财产损失而产生的赔偿责任; (12)人民法院认可 的其他债权。 此外,破产申请受理时未到期的债权,视为已 到期债权,但是应当减去未到期的利息。 本题中,ACE是破

产债权,BD不是破产债权。3.[多项选择题](《应试指南 》P261第12题)下列关于债权申报 , 说法错误的是 () 。 A. 管理人或者债务人依照本法规定解除合同的,对方当事人以 因合同解除所产生的损害赔偿请求权申报债权 B.人民法院确 定的债权申报期间内,债权人未申报债权的,不能再补充申 报 C.在人民法院确定的债权申报期限内,债权人未申报债权 的,可以在破产财产最后分配前补充申报,费用由债务人承 担 D.债务人是委托合同的委托人,被裁定适用本法规定的程 序,受托人不知该事实,继续处理委托事务的,受托人以由 此产生的请求权申报债权 E.债务人是票据的出票人,被裁定 适用本法规定的程序,该票据的付款人继续付款或者承兑的 , 付款人以由此产生的请求权申报债权 答案:BC 考点:债 权申报的受理解析:根据《破产法》规定,管理人或者债务 人依照破产法规定解除合同的,对方当事人以因合同解除所 产生的损害赔偿请求权申报债权。所以,A是正确的。 在人 民法院确定的债权申报期限内,如果债权人未申报债权的, 可以在破产财产最后分配前补充申报;但是,此前已进行的 分配,不再对其补充分配。为审查和确认补充申报债权的费 用,由补充申报人承担。所以B、C是错误的。债务人是委托 合同的委托人,被裁定适用破产法规定的程序,受托人不知 该事实,继续处理委托事务的,受托人以由此产生的请求权 申报债权。所以D是正确的。债务人是票据的出票人,被裁 定适用破产法规定的程序,该票据的付款人继续付款或者承 兑的,付款人以由此产生的请求权申报债权。所以,E是正确 的。 4.[单项选择题] (《应试指南》P259第12题) 甲公司向 乙银行借款500万元,约定借期一年。在借款合同尚未到期时

,人民法院已受理了甲公司的破产申请,下列有关该笔借款的说法中,符合《破产法》规定的是()。 A.未到期的借款应视为已到期,但不支付利息 B.未到期的借款应视为已到期,但自提出破产申请时停止计息 C.未到期的借款应视为已到期,但自破产申请受理时起停止计息 D.未到期的借款应视为已到期,但自宣告破产时起停止计息 考点:破产申请受理后,未到期债权的处理解析:《破产法》第四十六条规定未到期的债权,在破产申请受理时视为到期。附利息的债权自破产申请受理时起停止计息。答案:C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,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